



法務通訊

李元簇題

發行人／黎翠蓮 · 出版者／法務通訊雜誌社 · 地址／臺北市基隆路 2 段 166-1 號

發行部／編輯部電話／23315410 · E-mail: book2066@yahoo.com.tw

郵政劃撥帳號 0003599-7 · 每逢週五出版全年 400 元 (亞澳地區 1300 元
歐美非地區 1600 元)

法務部調查局調查班51期開訓 羅部長期勉凝聚調查局共同信念 堅持忠誠樸實團結進步核心價值

【本刊訊】法務部調查局調查班第51期暨調查助理班第1期開學典禮於24日上午在該局幹部訓練所四維堂舉行，法務部羅部長親臨主持，調查局王局長、吳副局長、潘副局長、徐主任秘書、局本部各單位主管、副主任、科長、北部地區外勤處站主管、督察及專業課程講座等二百餘人參加，場面莊嚴隆重。

羅部長首先恭喜調查班第51期暨調查助理班第1期學員通過競爭激烈的調查人員特考，成為司法調查工作的新血，更再次對年初調查班第50期學員於結業典禮所展現之高昂士氣

表示肯定。羅部長並提出四點期許：一、落實程序正義，貫徹人權保障；二、堅定調查志業，勇於創新變革；三、砥礪品德操守，勤修專業知能；四、發揮統合戰力，宏揚團隊榮譽。最後，部長勉勵全體學員凝聚共同信念，未來投入工作後，實踐「國家的調查局」、「民眾的調查局」之信念，堅持「忠誠、樸實、團結、進步」之核心價值，為國家、社會開創更美好的未來，也預祝訓練圓滿成功。

調查班第51期計有男學員41名、女學員16名，共57名，其中具博士學位

者1名、碩士學位者35名、學士學位者21名，專長涵蓋文、法、商、理工及醫學等類科；調查助理班第1期學員計有男學員7名、女學員5名，共12名，其中具碩士學位者5名、學士學位者7名，分別具有法律、財經及資訊等專業。

蔡次長率團赴香港司法工作交流

【本刊訊】為強化臺灣與香港間的司法互助及業務聯繫交流，法務部常務次長蔡碧玉日前率團赴香港與行政院大陸委員會香港事務局、香港廉政公署、律政司、香港律師會、大律師會及保良局等單位進行交流。

蔡次長率同廉政署署長朱坤茂及國際及兩岸法律司司長陳文琪等人拜會廉政公署，由香港廉政公署副專員兼執行處首長黃世照介紹該署的核心理念、目前遭遇之問題以及執法、教育、預防三管齊下方式肅貪倡廉。蔡次長一行隨即參觀廉政公署舉報中心、受理檢舉流程、詢問室三角桌設備及錄音（影）方式、指認室等，對於廉政公署提供香港市民24小時舉報及諮詢服務、受理後48小時內對貪污舉報作出回應等措施，印象深刻。廉政公署專員（即廉政公署首長）白韞六除設宴接待訪問團一行並進行業務交流。

下午轉往香港律政司進行業務工作交流，蔡次長表示臺灣近幾年推動國際、兩岸司法互助成效良好，在積極

